



□记者 张菁

本报讯 千呼万唤的“现金贷”整顿政策终于出台。12月1日,设在央行的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与设在银监会的P2P网贷风险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发布《关于规范整顿“现金贷”业务的通知》(下称《通知》),明确了开展“现金贷”业务的原则底线,推出了有针对性的清理整顿措施。另外,记者了解到,我市人行和银监部门未设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联合工作办公室,若有举报,请到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举报平台进行举报。

## 规范“现金贷”利剑出鞘

# 部分网贷平台只收本金

### 规范整顿“现金贷”业务

据了解,该《通知》对于现金贷业务的机构提出了六大原则,对与现金机构合作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和P2P网贷平台提出四项规范,其主要内容如下:

未依法取得经营放贷业务资质,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经营放贷业务。

根据《通知》,小额贷款公司监管部门暂停新批设网络小额贷款公司;暂停新增批小额贷款公司跨省(区、市)开展小额贷款业务。

各类机构以利率和各种费用形式对借款人收取的综合资金成本应符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间借贷利率的规定,禁止发放或撮合违反法律有关利率规定的贷款。

《通知》明确了36%的年化借贷利率为不可逾越的红线,且“高费用、低利率”将统一认定为利率,以打击一些机构试图用“率”改“费”逃避监管的行为。另外,禁止网贷平台从借贷本金中先行扣除利息、手续费、管理费、保证金以及设定高额逾期利息、滞纳金、罚息等。

各类机构应当遵守“了解你的客户”原则,充分保护金融消费者权益,不得以任何方式诱致借款人过度举债,陷入债务陷阱。

《通知》明确,不得为在校学生、无还款来源或不具备还款能力的借款人提供借贷撮合业务。不得提供“首付贷”、房地产场外配资等购房融资借贷撮合服务。不得提供无指定用途的借贷撮合业务。

各类机构应当坚持审慎经营原则,全面考虑信用记录缺失、多头借款、欺诈等因素对贷款质量可能造成的影响,加强风险内控,谨慎使用“数据驱动”的风控模型,不得以任何方式隐匿不良资产。

各类机构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均不得通过暴力、恐吓、侮辱、诽谤、骚扰等方式催收贷款。

各类机构应当加强客户信息安全保护,不得以“大数据”为名窃取、滥用客户隐私信息,不得非法买卖或泄露客户信息。

《通知》规定,各类机构违反规定开展业务的,由各监管部门按照情节轻重,

采取暂停业务、责令改正、通报批评、不予备案、取消业务资质等措施督促其整改,情节严重的坚决取缔。对涉嫌恶意欺诈和暴力催收等严重违法违规的机构,及时将线索移交公安机关,切实防范风险,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通知》要求各地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联合工作办公室应当结合《通知》要求,对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开展“现金贷”业务进行清理整顿,并要求各地应建立举报和重奖重罚制度,利用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举报平台进行举报。

### 部分网贷平台只要求归还本金

记者了解到,已经有部分平台只要求客户归还本金,不再收取高额的逾期费用。市民李先生在“手机贷”和“现金白卡”上的借款已逾期45天,这两个平台均要求其归还本金即可,对逾期的560元和800元的费用不再收取。

另外,我市人行和银监部门未设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联合工作办公室,若有举报,请到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举报平台进行举报。

## 导读

年末理财收益率高?  
净值型理财产品将成主流,  
但暂时不太“吃香”

[B2]

银行理财收益率  
创年内新高

[B3]

我市即将整治  
第三方支付

[B3]

## 金融消费纠纷调解进入智能化时代

本报讯 近日,山东潍坊的朱先生与某股份制银行上海分行通过中国金融消费纠纷调解网在线调解,就一起信用卡还款纠纷达成了和解协议。中国金融消费纠纷调解网日前试运行,标志着我国金融消费纠纷调解进入智能化时代。

中国金融消费纠纷调解

网由上海市金融消费纠纷调解中心开发建设。上海市金融消费纠纷调解中心是中国人民银行确定的金融消费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建设的最早的四家省级试点单位之一,也是我国第一家金融消费纠纷专业调解组织。

“金融消费纠纷调解网上

线后,将汇集全国的各家金融消费纠纷调解组织,为金融消费者提供一张覆盖全国的金融消费纠纷调解网络,金融消费者可以选择他信任的调解组织和调解员。”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局有关负责人介绍说,金融消费者通过金融消费纠纷调解网将得到免费、便捷、高效、公正的在线争议解决服务。

作为全国首个线上金融消费纠纷调解系统,它包括了“金融消费纠纷调解网站”及“金融消费纠纷调解APP”两大平台,具有跨地域、全时段、不受环境约束的特点,实现了金融消费纠纷调解领域的多个突破,对金融消费关系起到了“减压阀”和“润滑剂”的作用。(姚玉洁)

跟着大厨学做年夜饭  
第二期开始报名

[B6]



平顶山金融圈



鹰城微健康